

绿色企业评价指南

(征求意见稿)

编制说明

2024年7月18日

一、任务来源

本文件由上海浦东新区绿碳碳中和研究所提出，根据上海市信用服务行业协会《关于下达 2024 年度团体标准制修订计划的通知》（沪信协〔2023〕27 号），由上海浦东新区绿碳碳中和研究所等单位负责起草，计划于 2024 年 9 月前完成标准的制定工作。

二、标准编制组的组成

本文件编制成员单位包括：上海浦东新区绿碳碳中和研究所、xxxxxx、xxxxxx、xxxxxx、xxxxxx 等，第一起草单位是上海浦东新区绿碳碳中和研究所。

三、制定（修订）标准的必要性和意义

碳中和作为应对全球气候变化的关键策略，已深度融入经济社会的各领域。企业作为碳排放的主体，其碳中和进程直接关系到全球生态环境和可持续发展。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提出以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为引领，以能源绿色低碳发展为重点，以加快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空间格局为重点，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低碳的高质量发展道路，确保如期实现碳达峰、碳中和。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印发的《“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方案》明确了在能源、工业、交通运输、城乡建设等多个领域推动碳达峰碳中和的工作任务和重点举措，强调坚持全国统筹、节约优先、双轮驱动、内外畅通、防范风险的原则。

2023 年 9 月 26 日，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在“2023 年碳中和发展大会”上发布了《碳中和发展白皮书（2023 年）》，白皮书指出企业和政府是推动碳中和发展的核心力量。企业应积极承担减排责任，加大绿色创新投入；政府应发挥引导和监管作用，建立健全碳中和政策体系。在碳中和推进过程中，企业需不断提升碳管理能力和绿色技术应用水平，政府应推动形成公平有效的市场机制，双方协同发力，共同探索碳中和的可持续发展路径。

然而，现有的绿色企业评价体系在很大程度上未能充分反映企业在碳中和方面的努力和成效。现有的绿色企业评价相关标准，如《绿色企业评价标准》等，主要关注企业的某些方面表现，未充分涵盖企业的碳排放总量、碳排放强度、绿

色投入总量、绿色投入强度以及碳中和规划与实施等关键维度。在碳中和时代，企业的碳减排措施、清洁能源利用水平、绿色发展战略不仅关系到其短期经营效益，更决定了其长期的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因此，制定《绿色企业评价指南》标准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长远影响。本标准旨在为企业提供一种科学、全面的评价体系，从碳中和的视角对企业进行综合评估，进而得出能够准确反映企业碳中和绩效和潜力的评价结果。通过本标准的实施，有望推动企业更加重视碳中和工作，加大绿色转型投入，促进绿色低碳经济的健康发展，并最终实现企业和整个社会的绿色共赢。

四、编制过程

2024年1月至2024年3月底，经预研，向上海信用服务行业协会提出标准制定计划并起草立项建议书，建议书经专家审议通过后立项；

2024年3月至4月，牵头撰写标准草稿，上海信用服务行业协会组织专家对草稿进行讨论；

2024年3月20日，于上海市信用服务行业协会召开标准项目启动会。会上，成立标准编制工作组，进行任务分工。协会根据相关政策及规定，对标准编制过程和质量提出要求。工作组对草稿中范围、评估要素、评估方法等内容进行了深入讨论，并形成了后续标准撰写工作计划。

2024年6月30日，标准经多轮讨论、修改，完成征求意见稿初稿。

2024年7月10日，协会组织召开了征求意见专家会，与会专家听取了主要编制单位关于标准内容的汇报，一致认可标准框架，并建议将文件标题改为“基于碳中和的绿色企业评价指南”，不断完善标准文本和编制说明，尽快形成征求意见稿。

五、制定（修订）标准的原则和依据，与现行法律、法规、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与国家及行业有关的方针、政策、规定、法律和法规是协调一致的。编制原则如下：

1、借鉴成熟经验

编制组对碳中和的绿色企业评价方法和现有相关标准进行了深入研究分析，

借鉴成熟的绿色企业评价模型，融合国内外先进的碳中和评估指标，使得整个评价体系和流程更加适用于基于碳中和的绿色企业评价。

2、结合行业情况

在本部分制定过程中，坚持产学研用相结合，听取各方意见，充分调研国内各行业企业在关于碳中和方面的实际情况，提炼出符合国内产业实际情况且能准确反映企业碳中和表现的关键评价指标，并与绿色企业评价体系有机融合。

3、强调标准的可实施性

充分考虑评价作业中的可操作性设计各项评价指标和评价结果形成机制，增强标准的可实施性。

4.遵循科学性和公正性

以科学的方法和客观的数据为基础，确保评价指标的选取、权重的确定以及评价结果的生成具有科学性和公正性，不受任何主观因素的干扰，为企业提供公平、准确的评价。

5.注重前瞻性和引领性

关注国内外碳中和领域的最新发展动态和趋势，使标准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和引领性，能够引导企业积极采取行动，推动碳中和目标的实现。

六、标准内容说明

本标准旨在规范针对涉及碳中和的受评主体所遵循的绿色企业评价流程与操作标准，同时，引导受评主体提升碳管理能力，助力实现“双碳”目标。

本标准的使用者包括所有开展绿色企业创建及评价活动的组织，相关监管机构亦可参考使用。

第2、3章给出了基于碳中和的绿色企业评价过程中涉及的术语和定义、基本条件。

第4章给出了绿色企业评定指标体系。企业碳排放总量、碳排放强度、绿色投入总量、绿色投入强度、碳中和总量。

第5章给出了绿色企业的评价方式。利用数字化平台自主填报，第三方机构进行文件评审或现场核查等，对企业碳中和状况进行评价。

第 6 章给出了绿色企业基本评价的方法。根据企业碳排放总量、碳排放强度、绿色投入总量、绿色投入强度的年度下降程度进行系统评分、相应情况调整。在附录 A、B 中有详细描述。

第 7 章给出了绿色企业评价结果。评价等级，即企业评估为绿色企业、蓝色企业、黄色企业。以及信息应用和公开。

七、采用国际标准的说明采标程度,以及国内外同类标准水平的对比情况

目前,国内尚无相应的规范技术规范。

八、关于标准的性质

本标准为团体标准,由团体成员约定采用或者按照本团体的有关规定供社会自愿采用。

九、有关专利的说明

本标准不涉及专利问题。

十、贯彻标准的措施建议

可以根据《绿色企业评价指南》标准研制针对绿色企业评价服务机构的评价认证类产品,以加强该标准的实施效果,推动绿色企业评价服务行业高质量发展。同时,本标准面向我国“双碳”目标下企业的发展需求,有望推动企业更加重视碳管理和绿色投入,促进低碳经济的持续发展。

标准起草组

2024 年 7 月 18 日